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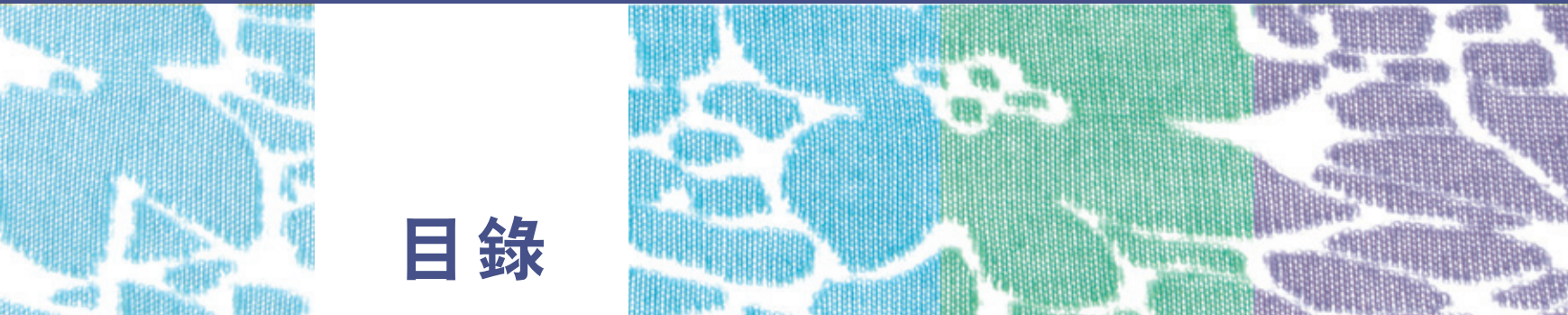


VICTORY C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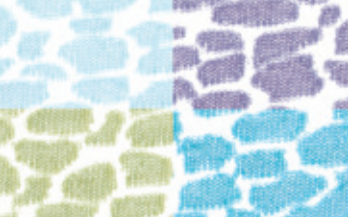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539

2016/17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31	業務回顧及展望
37	其他披露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銘洪(主席)
陳天堆(行政總裁)
李源超
蔡連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簡嘉翰
Phaisalakani Vichai(熊敬柳)
郭思治

公司秘書

李中城

法律顧問(香港法律)

趙不渝 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荷蘭合作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 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屯門
建群街3號
永發工業大廈
3樓D室

公司網站

www.victorycity.com.hk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534,643	2,696,797
銷售成本		(2,100,209)	(2,192,031)
毛利		434,434	504,766
其他收入		35,946	44,696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71,136)	(64,213)
分銷及銷售費用		(65,729)	(73,461)
一般及行政費用		(182,067)	(181,617)
融資成本		(70,380)	(61,07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6	19,850	—
除稅前溢利		100,918	169,101
所得稅支出	7	(16,178)	(22,166)
本期間溢利	8	84,740	146,935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06	(57)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97,073)	(203,877)
於出售附屬公司後將換算儲備重新分類		9	—
		(196,958)	(203,934)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調整，			
已扣除相關遞延稅項		—	6,320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196,958)	(197,614)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112,218)	(50,67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6,629	142,069
非控股股東權益		(1,889)	4,866
		84,740	146,935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9,132)	(57,413)
非控股股東權益		(3,086)	6,734
		(112,218)	(50,679)
每股盈利	10		
基本		3.3港仙	7.6港仙
攤薄		3.3港仙	7.4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559,500	3,530,629
預付租約租金	11	190,375	193,322
投資物業	11	158,441	164,657
商譽		6,185	6,614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	60,473	60,324
遞延稅項資產	13	2,324	2,43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2,024	30,894
其他資產		26,040	26,040
		4,005,362	4,014,913
流動資產			
存貨		2,692,488	2,767,82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4	1,727,841	1,720,07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8,563	178,197
預付租約租金	11	4,822	4,815
可供出售投資		1,800	1,694
可回收稅項		2,587	5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01,592	2,111,088
		7,179,693	6,784,21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5	389,059	397,1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2,704	134,597
應付股息		27,913	197
應付稅項		75,514	72,794
衍生金融工具	16	161,965	126,782
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	17	2,084,261	1,849,123
		2,841,416	2,580,610
流動資產淨值		4,338,277	4,203,60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343,639	8,218,5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27,722	22,722
儲備		5,553,388	5,437,84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581,110	5,460,564
非控股股東權益		75,872	154,034
總權益		5,656,982	5,614,598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銀行借貸	17	2,599,200	2,516,491
遞延稅項負債	13	87,457	87,424
		2,686,657	2,603,915
		8,343,639	8,218,5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股東 權益應佔	總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累積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8,625	1,882,360	1,961	39	76,229	647,749	25,093	662	7,416	2,709,265	5,369,399	144,688	5,514,087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142,069	142,069	4,866	146,935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	—	—	—	—	(57)	—	—	(57)	—	(57)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202,860)	—	—	—	—	(202,860)	(1,017)	(203,877)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約租金重新分類之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調整(已扣除相關遞延稅項)	—	—	—	—	—	—	—	—	3,435	—	3,435	2,885	6,320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	(202,860)	—	(57)	3,435	142,069	(57,413)	6,734	(50,679)
已批准但未派付之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55,938)	(55,938)	—	(55,938)
已批准但未派付之二零一五年特別股息	—	—	—	—	—	—	—	—	—	(74,585)	(74,585)	—	(74,585)
於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附註18)	26	2,570	—	—	—	—	(601)	—	—	—	1,995	—	1,995
於認購股份時發行股份(已扣除相關交易成本)(附註18)	1,865	182,063	—	—	—	—	—	—	—	—	183,928	—	183,928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0,516	2,066,993	1,961	39	76,229	444,889	24,492	605	10,851	2,720,811	5,367,386	151,422	5,518,808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2,722	2,253,305	1,961	39	76,229	337,146	24,492	614	10,851	2,733,205	5,460,564	154,034	5,614,598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86,629	86,629	(1,889)	84,740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	—	—	—	—	106	—	—	106	—	106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195,876)	—	—	—	—	(195,876)	(1,197)	(197,073)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將換算儲備重新分類(附註6)	—	—	—	—	—	9	—	—	—	—	9	—	9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95,867)	—	106	—	86,629	(109,132)	(3,086)	(112,218)
已批准但未派付之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27,722)	(27,722)	—	(27,722)
於認購股份時發行股份(已扣除相關交易成本)(附註18)	5,000	252,400	—	—	—	—	—	—	—	—	257,400	—	257,40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6)	—	—	—	—	—	—	—	—	—	—	—	(75,076)	(75,076)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7,722	2,505,705	1,961	39	76,229	141,279	24,492	720	10,851	2,792,112	5,581,110	75,872	5,656,98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6,140	299,21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54,659)	(169,895)
出售附屬公司(已扣除所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	74,543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增加		(1,702)	(36,527)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	94,550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1,205	640
		(180,613)	(111,23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新借銀行貸款	17	676,351	209,200
籌集附追索權之折現票據及保理債務之銀行借貸淨額		57,298	48,061
於認購股份時發行股份(已扣除相關交易成本)	18	257,400	183,928
償還銀行貸款	17	(382,280)	(278,796)
(償還)籌集進口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之淨額		(30,014)	10,005
行使本公司購股權		—	1,995
		578,755	174,39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434,282	362,37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11,088	2,003,3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3,778)	(41,306)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2,501,592	2,324,46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本中期期間之重大事件及交易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完成出售附屬公司，而此舉對本集團本中期財務表現構成重大影響。是項出售之詳情載於附註6。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之若干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修訂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告之金額及／或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分為兩個營運分類，有關資料供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用於表現評核及資源分配及針對已交付產品或已提供服務類型進行分類表現評估。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類資料(續)

本集團兩個可呈報分類詳情如下：

- (i) 針織布料及色紗 — 生產及銷售針織布料及色紗，以及提供相關加工服務
- (ii) 成衣製品 — 生產及銷售成衣製品，以及提供品質檢定服務

以下為回顧期內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類對本集團收益及業績所作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針織布料 及色紗 千港元	成衣製品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2,127,390	407,253	—	2,534,643
分類間銷售	20,209	—	(20,209)	—
分類收益	2,147,599	407,253	(20,209)	2,534,643
業績				
分類營運業績	182,013	9,000	—	191,01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9,850	—	19,850
分類業績	182,013	28,850	—	210,863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收益				36,196
未分配企業開支及虧損				(75,761)
融資成本				(70,380)
除稅前溢利				100,9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針織布料 及色紗 千港元	成衣製品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2,208,925	487,872	—	2,696,797
分類間銷售	24,549	—	(24,549)	—
分類收益	2,233,474	487,872	(24,549)	2,696,797
業績				
分類業績	224,079	32,197	—	256,276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收益				37,594
未分配企業開支及虧損				(63,699)
融資成本				(61,070)
除稅前溢利				169,101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而未經分配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受限制銀行存款之公平值變動收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收益、中央行政費用及融資成本。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而呈報予執行董事之計算。分類間銷售按當期市場費率收費。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	(67,559)	(56,611)
匯兌虧損淨額	(4,373)	(9,2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647	176
受限制銀行存款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149	76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	700
	(71,136)	(64,213)

6.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Victory City Investments Limited（「VC Investments」）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而VC Investments有條件同意出售其於R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RS集團」）之全部51%股權，現金代價為98,000,000港元。RS集團主要於約旦生產成衣製品。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完成，RS集團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與出售事項有關之成本162,000港元不計入已收代價內，而是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作為開支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出售附屬公司(續)

有關代價以及就RS集團於出售日期之所出售資產及負債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千港元
代價：	
已收現金	98,000
已喪失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910
商譽	429
存貨	78,095
應收貿易賬款	68,34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4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457
應付貿易賬款	(8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8,605)
所出售資產淨值	153,217
出售收益：	
代價	98,000
所出售資產淨值	(153,217)
非控股股東權益	75,076
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就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差額	(9)
	19,8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出售附屬公司(續)

	千港元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98,000
減：所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23,457)
	74,543

7. 所得稅支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614	5,089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3,350	14,602
海外所得稅	—	27
	13,964	19,718
本期間之遞延稅項(附註13)	2,214	2,448
	16,178	22,1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支出(續)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按25%法定稅率計算，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

澳門

誠如日期為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之法令第58/99/M號第2章第12條法例所規定，澳門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其他司法權區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本期間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49,555	129,268
預付租約租金撥回	2,398	2,070
利息收入	(21,720)	(29,159)
投資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租金收入	(12,978)	(6,79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分派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七日，本公司批准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二零一五年：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4.0港仙）。該等經批准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款項以現金派付，並附以股代息選擇。

本公司董事（「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4.0港仙，以現金派付並附以股代息選擇）。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86,629	142,069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46,546	1,870,025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本公司購股權	—	40,856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46,546	1,910,88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每股盈利(續)

計算本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期間之平均市價。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約租金及投資物業之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斥資約285,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8,000,000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管理層已將物業之用途更改為業主自用，故賬面金額為3,647,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已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約租金。該物業之公平值已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估值師行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羅馬」)於轉讓日期使用折舊重置成本基準進行估值。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與租戶訂立多份經營租約，管理層已更改物業之用途，故賬面金額分別為101,681,000港元及603,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約租金已轉撥至投資物業。該等物業之公平值已由羅馬於轉讓日期使用折舊重置成本法，或參考類似位置及條件之類似物業之近期市價及市場租金(視情況而定)而進行估值。

於本中期期末，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由羅馬進行估值。該估值乃使用折舊重置成本法、收入法，或參考類似位置及條件之類似物業之近期市價及市場租金(視情況而定)而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受限制銀行存款

此款項指根據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之淨額結算合約(定義見附註16)其中一份而存置於一間銀行之初始存款7,990,000美元。此款項須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五日按8,000,000美元償還予本集團。

本集團已指定受限制銀行存款為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13. 遞延稅項

下表為於當前及過往期間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以及相關變動：

	因業務合併 而對預付租約 租金以及 物業、廠房及 設備進行之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加速稅項及 會計折舊 千港元	股息預扣稅 千港元	投資物業之 公平值變動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66,595	(1,549)	19,966	—	(2,756)	82,256
在損益(計入)扣除	(3,400)	5	7,165	—	93	3,863
在重估儲備扣除	—	—	—	2,106	—	2,106
匯兌差額	(2,344)	—	(833)	(57)	—	(3,234)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60,851	(1,544)	26,298	2,049	(2,663)	84,991
在損益(計入)扣除	(1,732)	40	3,837	—	69	2,214
匯兌差額	(1,410)	—	(619)	(43)	—	(2,072)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57,709	(1,504)	29,516	2,006	(2,594)	85,13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遞延稅項(續)

就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互相抵銷。以下為就財務申報目的所作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2,324	2,433
遞延稅項負債	(87,457)	(87,424)
	(85,133)	(84,991)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為30日至120日。

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經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乃根據各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60日	1,110,133	1,104,123
61至90日	372,900	380,297
91至120日	175,268	160,765
120日以上	69,540	74,885
	1,727,841	1,720,07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各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60日	255,341	259,220
61至90日	95,424	89,400
90日以上	38,294	48,497
	389,059	397,117

購買貨品之信貸期為30日至120日。

16. 衍生金融工具

並非按對沖會計法處理之衍生工具：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		
— 淨額結算合約(附註)	153,798	122,150
— 總額結算合約	509	—
利率掉期	4,574	4,632
利率上下限	3,084	—
	161,965	126,782

附註：本集團已與多家金融機構訂立若干合約，以於若干協定期限內對沖人民幣兌美元匯率上升。本集團及各金融機構將於合約期間參考每月人民幣兌美元匯率相對預定匯率之波動按淨額結算(「淨額結算合約」)。若干該等合約亦載有觸及失效條文，據此，合約將於若干情況下自動終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銀行借貸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獲取之新借銀行貸款金額達676,35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9,200,000港元)，並償還銀行貸款382,2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8,796,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借貸按市場年利率介乎1.59厘至6.59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年利率介乎1.49厘至6.59厘)計息。

18.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40,000,0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862,559,899	18,625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就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發行股份	15,127,796	151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就二零一五年特別股息發行股份	17,032,059	170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就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發行股份	2,498,932	25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附註19)	2,550,000	26
於認購股份時發行股份(已扣除相關交易成本)	372,460,000	3,725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272,228,686	22,722
於認購股份時發行股份(已扣除相關交易成本)(附註)	500,000,000	5,000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2,772,228,686	27,7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股本(續)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乃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概無關連)(「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配售代理同意以每股配售股份0.52港元配售最多500,000,000股配售股份予第三方。該等第三方(包括彼等之實益擁有人(如適用))(i)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及(ii)並無於配售後成為主要股東。配售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完成。經扣除所有相關交易成本後，認購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7,400,000港元。新股份與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

1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尚未行使	106,400,000
於期內行使	(2,550,000)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103,850,000

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0.782港元。該等購股權已即時歸屬，並可於直至授出日期滿五週年當日之期間行使。

於報告期後，本公司已授出合共270,000,000份購股權，詳情載於附註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為若干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之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設備之出租人。

於本中期期間內賺取之租金收入為12,97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795,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戶訂約之日後最低租約租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25,429	29,05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243	48,728
超過五年	5,830	5,755
	60,502	83,541

21.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提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	9,652	49,39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關連人士披露

- (i)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向特輝企業有限公司(「特輝」)支付49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8,000港元)之經營租約租金。特輝由一個全權信託擁有，而該信託之受益人包括李銘洪先生(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董事)及其家族成員。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向得銘發展有限公司(「得銘」)支付40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之經營租約租金。得銘由一個全權信託擁有，而該信託之受益人包括陳天堆先生(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董事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其家族成員。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向富貿發展有限公司(「富貿」)支付492,000港元之經營租約租金。富貿由一個全權信託擁有，而該信託之受益人包括陳天堆先生(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董事及股東)及其家族成員。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上述經營租約租金之付款構成獲豁免關連交易。

- (ii)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6,259	6,25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0	130
	6,389	6,38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除下表所詳述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外，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值相若。

下表載列本集團如何釐定不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之資料：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之公平值	公平值架構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之範圍
可供出售投資 (非上市信託基金)	資產 — 1,800,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1,694,000港元)	第一級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i)	資產 — 60,473,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60,324,000港元)	第三級	蒙特卡羅模擬模型 主要輸入數據為估值日期即期匯率、行使 價、期限、名義金額、相關結構性外幣遠 期合約各次結算時之支出金額、美元及 人民幣無風險利率以及估值日期匯率平 均引伸波幅	於估值日期匯率之 平均引伸波幅	4.7%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5.4%)
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之 結構性外幣遠期合約 (附註ii)	負債 — 154,307,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122,150,000港元) (並無指定對沖)	第三級	蒙特卡羅模擬模型 主要輸入數據為估值日期即期匯率、行使 價、期限、名義金額、各次結算時之支出 金額、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無風險利率以 及估值日期匯率平均引伸波幅	於估值日期匯率之 平均引伸波幅	1.3%–4.7%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4.9%–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之公平值	公平值架構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之範圍
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之 利率上下限(附註iii)	負債 — 3,084,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無) (並無指定作對沖)	第三級	折現現金流量法及柏力克 — 舒爾斯模型 主要輸入數據為所採用之固定利率、參考 浮動利率、期限、無風險利率及估值日 期利率平均引伸波幅	於估值日期利率之 平均引伸波幅	46.0%–131.6%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不適用)
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之 利率掉期(附註iv)	負債 — 4,574,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4,632,000港元) (並無指定作對沖)	第二級	折現現金流量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所採用之固定利率、參考 浮動利率、期限、無風險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i) 所用匯率平均引伸波幅越高，公平值越低。所用匯率平均引伸波幅之變動對受限制銀行存款之公平值影響甚微。
- (ii) 所用匯率平均引伸波幅越高，公平值越低。倘匯率平均引伸波幅上升／下降5%，而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除稅後溢利應分別減少／增加約864,000港元／924,000港元。
-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除稅後溢利應分別減少約116,915,000港元／增加約84,894,000港元。由於該等合約之條款，故估值模型所採用之輸入數據變動會導致公平值產生不對稱變化。
- (iii) 所用利率平均引伸波幅越高，公平值越低。所用利率平均引伸波幅之變動對利率上下限之公平值影響甚微。
- (iv) 折現現金流量法僅使用可觀察市場輸入數據。

於本期間，公平值架構中不同等級之間並無轉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金融資產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受限制 銀行存款 千港元	結構性外幣 遠期合約 千港元	利率上下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94,396	(92,808)	—	1,588
年內收取之金額	—	(4,221)	—	(4,221)
敘造受限制銀行存款	61,922	—	—	61,922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94,550)	—	—	(94,550)
公平值收益(虧損)(附註)：				
— 已變現	765	66,053	—	66,818
— 未變現	(1,599)	(91,174)	—	(92,773)
匯兌差額	(610)	—	—	(61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60,324	(122,150)	—	(61,826)
期內支付之金額	—	31,772	—	31,772
公平值收益(虧損)(附註)：				
— 已變現	—	(28,407)	—	(28,407)
— 未變現	149	(35,522)	(3,084)	(38,457)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60,473	(154,307)	(3,084)	(96,918)

附註：該金額計入附註5「其他收益及虧損」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之公平值變動收益內。

24. 報告期後事項

以下事項於報告期後發生：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270,000,000份購股權。於所授出之合共270,000,000份購股權中，31,000,000份購股權乃向一名董事及董事之一名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之公佈。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公佈建議按每股供股股份認購價0.250港元，以於記錄日期（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透過發行不少於1,397,914,735股及不超過1,584,839,735股供股股份進行供股，藉以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349,500,000港元至約396,2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用於在越南設立布料製造之新生產設施，並物色合適收購機遇，以擴充其合成纖維布料生產。是次建議供股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之公佈。



致：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德勤

引言

本核數師行已審閱於第3至28頁所載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報表及現金流量報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遵照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結論，並按照本行協定之聘任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團體)呈報本行之結論，除此之外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本行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宜之人員作出查詢，並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本行不能保證本行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 論

依照本行之審閱結果，本行並無察覺任何事項，令本行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全球經濟環境依然不振，環球消費市場繼續面對重重挑戰。來自本集團主要市場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之訂單較去年有所減少。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之表現難免受到不利市況衝擊。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收益約為2,53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6.0%（二零一五年上半年：2,697,000,000港元）。毛利由約504,800,000港元減少約13.9%至約434,4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由18.7%下降至17.1%。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86,600,000港元，當中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約67,600,000港元、受限制銀行存款之公平值變動收益約100,000港元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19,900,000港元。因此，經調整上述非經營收益及虧損後，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核心經營業務之溢利約為127,700,000港元，按年減少約31.5%（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186,4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3.3港仙（二零一五年上半年：7.6港仙）。

紡織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生產及銷售針織布料及色紗仍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佔本集團綜合收益約83.9%。



於報告期內，美國市場衰退，位於中國之紡織生產廠房使用率隨之降低。棉花價格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起反彈，惟平均售價尚未反映有關影響。此外，本集團就提升合成纖維織物生產能力而產生額外研發成本。基於上述因素，紡織業務之收益及經營溢利均受到打擊。

成衣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成衣業務佔本集團綜合收益約16.1%。成衣業務於六個月期內之收益約為407,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487,900,000港元減少約16.5%，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出售本集團於R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RS Holdings」）及其附屬公司（於約旦經營一間成衣廠房（「約旦廠房」）之權益（「出售事項」）所致。約旦廠房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為267,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之營業額則僅為約184,2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出售於RS Holdings之51.0%權益，而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從出售事項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97,800,000港元，於扣除法律及交易成本後錄得收益淨額約19,900,000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之公佈。

毛利由去年同期約106,800,000港元減少約24.9%至約80,200,000港元，而毛利率亦由約21.9%下降至約19.7%，主要由於約旦廠房期內貢獻減少以及本集團於進行出售事項後持續調整內部製造及外判能力所致。



主要變動

完成配售合共500,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7,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本集團完成按配售價每股0.52港元配售500,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257,000,000港元。成功完成交易反映市場對本集團業務基本因素及目標投下信心一票，而所得款項淨額將為本集團現有紡織品製造業務以及計劃於越南成立之新生產設施提供額外資金。

前景

展望二零一六／一七年度下半年，預料全球經濟及消費市道依然不明朗。本集團對紡織及成衣行業短期前景維持審慎樂觀。本集團將繼續憑藉其市場領導地位、龐大客戶網絡及成熟地區生產基地，應對市場種種變化。

本集團繼續提高合成纖維織物產能，以捕捉全球市場及其現有客戶不斷增長之需求。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擴充，於台灣及／或中國物色合適收購機遇，透過取得生產技術或廠房，補充現有產能。

儘管隨着美國選出新總統，泛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關係協定（「TPP」）未必實現，惟本集團仍密切監察未來發展及市況，評估於越南建立新生產設施之可行性。

本集團目前於中國、柬埔寨及印尼經營三個成衣製造基地。本集團已安排中國製造基地專門處理個別高利潤訂單、進行研發及生產樣品。柬埔寨及印尼勞工成本較低，並獲歐洲聯盟、加拿大、日本、中國等地給予進口免稅優惠，故當地製造基地極具競爭力，能促進本集團成衣業務未來增長。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增強其一站式垂直一體化業務模式之競爭力。未來市場機會處處，本集團將致力維持業務之可持續發展能力及穩定，以保障其股東之最佳利益。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11,185,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0,799,000,000港元)，融資來源為流動負債約2,841,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581,000,000港元)、長期負債約2,687,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604,000,000港元)及股東權益約5,581,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461,000,000港元)。流動比率約為2.5倍(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6倍)，而按債務淨額(即銀行借貸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與股東資金比率計算之資產負債比率則約為38.0%(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0.2%)。本集團所有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償還債務。董事相信，本集團具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業務所需，並撥留日後擴展之用。假使其他發展機會需要額外資金，董事亦相信本集團具備充足條件，可以優惠條款取得融資。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繼續採取嚴格審慎政策，管理其利率及匯兌風險。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貸主要為於五年內到期並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之港元借貸。為降低利率風險，本集團已與國際銀行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一直注視美元及人民幣之匯率變動。為降低外幣風險，本集團已根據其風險管理政策訂立適當對沖安排。

本集團持有之重大投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VC Investments與買方（為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而VC Investments有條件同意出售其於RS Holdings及其附屬公司之全部51%股權，現金代價為98,000,000港元。RS集團主要於約旦生產成衣製品。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完成，RS集團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與出售事項有關之成本162,000港元不計入已收代價內，而是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作為開支確認。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之公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其他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隨着越南於二零一五年分別與歐洲聯盟、南韓及歐亞經濟聯盟訂立多份自由貿易協議，降低了越南出口至該等國家之關稅及其他貨品管制。此外，區際自由貿易協議TPP之談判最近在二零一五年十月完結，涉及12個國家，TPP一經實行，或能使關稅降低，該等國家之產品及服務貿易、商貿投資管制亦會減少，因而令越南更容易接觸到主要TPP國家之市場。預期在越南成立生產設施不僅可減低本集團之營運成本，享受該等自由貿易協議之優惠亦可提升本集團吸引其他客戶之能力。本公司擬在越南成立新的布料生產設施。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提高合成纖維織物產能，並計劃進一步擴充，物色合適收購機遇，透過取得生產技術或廠房，補充現有產能。有關收購預計可改善本集團之合成纖維織物生產技術，並提升生產力及盈利能力。

上述建議中的業務擴展計劃將由建議供股(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公佈，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完成)連同配售(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完成)之所得款項餘額提供資金。上述建議中的業務擴展計劃須視乎當時之市場、經濟及政治狀況以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而定。

是次建議供股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之公佈。

資本開支

期內，本集團投資約285,000,000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10,000,000港元，涉及購置新機器及興建新廠房，以長期銀行借貸撥付。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348,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93,0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約租金以及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授信貸融資之擔保。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柬埔寨、印尼、中國以及香港、澳門及其他地區之僱員總數分別約為1,400人、1,170人、5,080人及120人。薪酬組合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資歷而釐定。薪金及工資一般按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按年檢討，而花紅則一般按個別管理層員工之優秀表現及本集團之業績而發放予相關管理層員工。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向經選取之合資格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旨在向高級管理人員提供適當獎勵，激勵彼等推動本集團之發展。

其他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每股4.0港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短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董事姓名	本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附註1)	於購股權 相關股份之權益 (附註1)	佔本公司／相聯法團 相關類別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李銘洪	本公司	信託創辦人	428,488,000股股份(L) (附註2)	—	15.46% (附註18)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	1,200,000股股份(L) (附註4)	0.04%
	冠華針織廠有限公司 (附註16)	實益擁有人	4,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 之無投票權遞延股(L)	—	50%
	Victory City Overseas Limited (「VC Overseas」) (附註16)	實益擁有人	1,3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可贖回無投票權優先股(L)	—	39.4%

其他披露

董事姓名	本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附註1)	於購股權 相關股份之權益 (附註1)	佔本公司／相聯法團 相關類別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陳天堆	本公司	信託創辦人	428,488,000股股份(L) (附註3)	—	15.46% (附註18)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250,000股股份(L)	—	0.08%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	1,200,000股股份(L) (附註4)	0.04%
	冠華針織廠有限公司 (附註16)	實益擁有人	4,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 之無投票權遞延股(L)	—	50%
	VC Overseas (附註16)	實益擁有人	1,3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可贖回無投票權優先股(L)	—	39.4%
蔡連鴻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500,000股股份(L)	—	0.31%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	12,000,000股股份(L) (附註5)	0.43%
	VC Overseas (附註16)	實益擁有人	7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可贖回無投票權優先股(L)	—	21.2%
	Sure Strategy Limited (「Sure Strategy」) (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9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普通股(L) (附註6)	—	49%
	Ford Glory Holdings Limited (「FG Holdings」) (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普通股(L) (附註7)	—	100%
	福源國際有限公司 (「福源國際」)(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 之普通股(L) (附註15)	—	100%

其他披露

董事姓名	本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附註1)	於購股權 相關股份之權益 (附註1)	佔本公司／相聯法團 相關類別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福源創業信息諮詢服務 (深圳)有限公司 (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註冊股本3,000,000港元(L) (附註8)	—	100%
	福之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註冊股本人民幣1,000,000元(L) (附註8)	—	100%
	鵬博有限公司(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普通股(L) (附註15)	—	100%
	江門冠暉制衣有限公司 (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註冊股本31,260,000港元(L) (附註9)	—	100%
	穩信有限公司(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普通股(L) (附註15)	—	100%
	PT. Victory Apparel Semarang(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30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普通股(L) (附註10)	—	100%
	One Sino Limited(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普通股(L) (附註15)	—	100%
	Ford Glory (Cambodia) Manufacturing Limited (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註冊股本1,000,000美元(L) (附註11)	—	100%
	Happy Noble Holdings Limited(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7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普通股(L) (附註15)	—	70%

其他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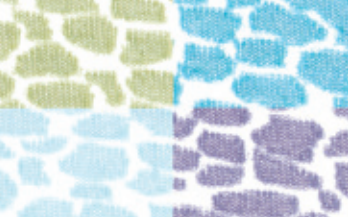
董事姓名	本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附註1)	於購股權 相關股份之權益 (附註1)	佔本公司／相聯法團 相關類別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天榮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 普通股(L) (附註12)	—	100%
	藝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註冊股本5,000,000港元(L) (附註13)	—	100%
	美雅(環球)有限公司 (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 普通股(L) (附註15)	—	51%
	Talent Partner Holdings Limited(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1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普通股(L) (附註15)	—	51%
	Green Expert Global Limited (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普通股(L) (附註14)	—	100%
	萬泰行有限公司(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 普通股(L) (附註14)	—	100%
	Brilliant Fashion Inc. (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0股無票面值之普通股份(L) (附註15)	—	100%
	Gojifashion Inc.(附註17)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0股無票面值之普通股份(L) (附註15)	—	50%
	Just Perfect Holdings Limited(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 普通股(L) (附註15)	—	100%
	盈高(澳門離岸商業服務) 有限公司(附註16)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0,000澳門幣之一份配額(L) (附註15)	—	100%

其他披露

董事姓名	本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附註1)	於購股權 相關股份之權益 (附註1)	佔本公司／相聯法團 相關類別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李源超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	5,000,000股股份(L) (附註5)	0.18%
熊敬柳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00,000股股份(L)	—	0.03%

附註：

1. 「L」字母指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2. 該等股份由Pearl Garden Pacific Limited(「Pearl Garden」)持有。Pearl Garden由Cornice Worldwide Limited(「Cornice」)全資擁有，而Fiducia Suisse SA則作為李銘洪先生之家族成員之全權受託人而持有Cornice全部已發行股本。
3. 該等股份由Madian Star Limited(「Madian Star」)持有。Madian Star由Yonice Limited(「Yonice」)全資擁有，而Fiducia Suisse SA則作為陳天堆先生之家族成員之全權受託人而持有Yonice全部已發行股本。
4.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李銘洪先生及陳天堆先生各自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獲授予1,200,000份購股權，可認購1,200,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期間按每股股份0.782港元之價格行使。
5.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蔡連鴻先生及李源超先生各自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分別獲授予12,000,000份及5,000,000份購股權，分別可認購12,000,000股及5,000,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期間按每股股份0.782港元之價格行使。
6. 該等股份乃由Merlotte Enterprise Limited(「Merlotte」)持有。Sure Strategy由蔡連鴻先生全資擁有之Merlotte擁有49%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VC Investments擁有51%。
7. 該等股份乃由Sure Strategy持有。
8. 此註冊股本乃由FG Holdings之全資附屬公司福源國際實益擁有。
9. 此註冊股本由FG Holdings及鵬博有限公司分別實益擁有40%及60%。
10. 該等股份乃由FG Holdings之全資附屬公司穩信有限公司實益擁有。



其他披露

11. 此註冊股本由One Sino Limited持有。
12. 該等股份乃由Happy Noble Holdings Limited持有。
13. 此註冊股本由天榮投資有限公司實益擁有。
14. 此普通股本或股份(視乎情況而定)由Talent Partner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
15. 該等股份或普通股份或此份配額(視乎情況而定)由FG Holdings實益擁有。
16. 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17. 儘管Gojifashion Inc.並非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該公司仍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18. 李銘洪先生及陳天堆先生合共持有本公司逾30%具投票權之股本，此舉符合本集團借入銀團貸款之條件。

除本報告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短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任何權益及短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短倉。

其他披露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登記冊，以及據董事所知或於作出合理查詢後所能確定，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短倉：

姓名／實體名稱	股份數目 (附註1)	身份	概約權益百分比
Pearl Garden	428,488,000 (L)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5.46%
Cornice	428,488,000 (L)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2)	15.46%
Madian Star	428,488,000 (L)	實益擁有人(附註3)	15.46%
Yonice	428,488,000 (L)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3)	15.46%
Fiducia Suisse SA	856,976,000 (L)	受託人(附註2及3)	30.92%
David Henry Christopher Hill	856,976,000 (L)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6)	30.92%
Rebecca Ann Hill	856,976,000 (L)	配偶之權益(附註7)	30.92%
何婉梅	429,688,000 (L)	配偶之權益(附註4)	15.50%
柯桂英	431,938,000 (L)	配偶之權益(附註5)	15.58%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242,853,024 (L)	投資經理	8.76%

附註：

1. 「L」字母指該人士或實體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2. 該等股份由Pearl Garden持有。Pearl Garden由Cornice全資擁有，而Fiducia Suisse SA則作為李銘洪先生之家族成員之全權受託人而持有Cornice全部已發行股本。陳天堆先生分別為Pearl Garden及Cornice之董事。
3. 該等股份由Madian Star持有。Madian Star由Yonice全資擁有，而Fiducia Suisse SA則作為陳天堆先生之家族成員之全權受託人而持有Yonice全部已發行股本。李銘洪先生分別為Madian Star及Yonice之董事。
4. 何婉梅女士為李銘洪先生之妻子。
5. 柯桂英女士為陳天堆先生之妻子。
6. 該等股份由Fiducia Suisse SA作為李銘洪先生之家族成員以及陳天堆先生之家族成員之全權受託人而持有。Fiducia Suisse SA由David Henry Christopher Hill先生全資擁有。
7. Rebecca Ann Hill女士為David Henry Christopher Hill先生之妻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人士或實體（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要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短倉（包括於購股權之權益（如有））。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終止其根據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並已採納本公司之現有購股權計劃（「計劃」）。

其他披露

於回顧期內根據計劃已授出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間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六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授出	行使	註銷	失效	
董事(附註1)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	0.782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9,400,000	—	—	—	—	19,400,000
其他僱員(附註2)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	0.782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4,450,000	—	—	—	—	84,450,000
				103,850,000	—	—	—	—	103,850,000

附註：

- 各董事獲授予之購股權詳情載於本報告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一段。
- 其他僱員包括根據與本集團訂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被視為「持續合約」之僱傭合約受聘之本集團僱員(董事除外)。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釐定書面職權範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

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適用法律、守則及規例之規定，並已據此作出足夠披露。

董事資料變更

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及獲董事確認後，除本報告其他地方所載者外，概無董事資料之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董事姓名	二零一六年年報後董事資料變更詳情
------	------------------

陳天堆	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辭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利郎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	--

承董事會命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銘洪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www.victorycity.com.hk